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坚瑞沃能

公告编号：2017-108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郭鸿宝先生通知，获悉郭鸿宝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质押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郭鸿宝	是	10,000,000	2017年2月6日	2017年09月26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9%
郭鸿宝	是	9,000,000	2016年12月1日	2017年09月26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7%
合计		19,000,000				6.06%

注：上述解除质押股数为除权后股数。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郭鸿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13,757,37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其控制下的宁波坚瑞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303,030,3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46%。郭鸿宝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坚瑞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累计质押 536,509,922 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 86.98%，占公司总股本的 22.06%。

三、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